

证券代码：838559

证券简称：金烁新材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 广东金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补发股权质押的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金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股东王研石质押 3,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3.82%。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 3,0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21 年 10 月 13 日起至 2031 年 10 月 12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子公司乐昌市沃府新材料有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质押权人为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分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公司股东温正台质押 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9.22%。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 2,0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21 年 10 月 13 日起至 2031 年 10 月 12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子公司乐昌市沃府新材料有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质押权人为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分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因工作疏忽，公司未能及时披露《股权质押公告》，现对该公告

予以补充披露。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广东金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1-049）

公司就上述未能及时进行信息披露的情形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今后将加强业务学习，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规章制度，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管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准确性，杜绝此种情况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广东金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18 日